南雄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文件

雄农扶组〔2019〕8号

关于印发《南雄市党委书记落实遍访制度

督导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道）：

《南雄市党委书记落实遍访制度督导方案》已经6月21日南雄市新时期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会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南雄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2019年6月24日

南雄市党委书记落实遍访制度督导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韶关市委对遍访制度的批示精神及《南雄市关于落实三级书记抓扶贫工作制度的实施方案》（雄扶〔2018〕20号）要求，督促镇、村两级书记认真落实好遍访制度，确保遍访工作高质量完成，现制定如下督导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各级书记是抓扶贫的第一责任人的政治意识，落实扶贫工作高质量发展新要求。

二、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省、韶关市、南雄市对党委书记遍访工作要求，将对遍访制度的督导工作纳入市委政府的督查检查工作中，通过加强督导、总结经验、梳理问题、落实责任，实实在在解决贫困村、贫困户发展问题，推动脱贫攻坚工作取得实效。

三、工作原则

督导工作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客观公正，依法依规，纠促并举的原则。

四、督导方式

（一）专项督导。由市委督查室牵头、市政府督办室、

市扶贫开发办组成督导组对全市18个镇（街）党（工）委书记和208个行政村党组织书记遍访工作进行督导。

（二）综合督导。**一是**将各镇（街）党（工）委书记、各村党组织书记落实遍访制度纳入市委大督查工作内容之一。**二是**遍访制度落实情况纳入市四套班子领导每月到挂点镇调研指导工作内容之一。**三是**将遍访制度落实情况纳入市委巡察机构对镇、村巡察内容之一。**四是**将遍访制度落实情况纳入乡村振兴工作成效第三方考核测评内容之一**。五是**将遍访制度落实情况纳入市扶贫开发办日常下乡开展工作内容之一。

五、督导内容

主要围绕《南雄市关于落实三级书记抓扶贫工作制度的实施方案》（〔2018〕20号）内容的有关工作要求进行督导，具体包括以下方面：

（一）遍访贫困户

1、对各镇（街）党（工）委书记“对全镇300户贫困户以下的1年内完成遍访，对全镇301-600户贫困户的2年内完成遍访，对全镇601户贫困户以上的3年内完成遍访”的遍访任务进行督导，各镇（街道）有无制定遍访计划，并按计划实施遍访。

2、对村党组织书记按照“1年内全部遍访贫困户”的遍访任务进行督导，各村党组织书记有无制定遍访计划，并按计划实施遍访。

（二）开展专题调研

对各镇（街）党政一把手“每年不少于48天开展专题调研”任务落实情况进行督导。

（三）召开专题会议

对各镇（街）党政一把手“每周一次专题研究脱贫攻坚工作”任务落实情况进行督导。

督导方式包括现场问询、实地核查、查阅资料等。重点查看：①是否按计划进度落实遍访工作，避免出现“年底突击”现象；②遍访贫困户、专题调研是否有解决实际问题、提出工作意见，重点查看工作台账、会议记录，询问贫困户，防止走马观花、形式主义，确保遍访制度落实到位，推动扶贫工作取得实效。

六、具体要求

专项督导组每完成一个镇的督导要当面向各镇（街道）党（工）委书记反馈督导情况，并形成一份督导报告给各镇（街道），提出限时整改要求并跟进整改进度，进行“回头看”。督导结束后要形成一份全市性督导报告提交市新时期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对于逾期未整改的予以全市通报。